臺北市內湖區內溝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臺北市內湖區公所

臺北市內湖區內溝里第 13 屆里長選舉,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 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,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,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 人所填列資料刊登,如有不實,由候選人自行負責:

號次	相片	姓 名	出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之萬黨	學 歷	經 歷	政 見
1		王曉芳	58 年 09 月 05 日	女	臺北市	無	高職畢業。	一、現任內溝里里長。 二、內溝里保健志工隊長(1) 年) 三、班尼路業務部督導。 四、Hangten 業務部督導。 五、佐丹奴業務部區主任。	一、關懷社區弱勢族群:整合社福、民間團體資源,定期關心、協助。 二、衛生保健關懷站:由定點推動至居家關懷,了解需求並協助處理。 三、定期舉辦里鄰節慶活動:增進里民互動,提昇睦鄰關係成為友善之里。 2 四、持續整治內溝溪:定期清疏維護預防水患;維護內溝生態及綠美化內溝溪五分埤沿岸櫻花林。 五、竭力爭取里內建設、美化社區,提高生活品質及豐富里內特色。 六、康樂綠地:持續推動多元設計,讓整體環境更舒適。 七、持續爭取汙水接管:後巷美化建設,以改善環境衛生,提升生活品質。 八、建請市府適度開放保護區及山區林地農地活化,以改善農民及住戶生活品質、提倡首都農園。

第 399 投開票所地點:康樂街 191 巷臨 16 號【七星生態花園專業教室二】(內溝里 1、6、8、17 鄰)

第 400 投開票所地點:康樂街 191 巷臨 16 號【七星生態花園專業教室一】(內溝里 11-16 鄰) 原住民投開票所 內溝里全里

第 401 投開票所地點:康樂街 236-3 號【內溝溪生態展示館】(內溝里 2-5、7、9-10 鄰)

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一、投票時間: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二、選舉人資格: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,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 日)出生,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,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,即民 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遷入設有戶籍,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 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,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
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:

- (一)投開票地點(見投開票所一覽表)。
- (二)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;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,務請記住 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,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(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 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,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,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,請於一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: 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,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 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: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 發)。
- (三)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,逾時不許入場,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, 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,離開投票所後,不得再次進一净化選風,防止賄選 入投票所投票。

四、選舉票顏色: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:

- (一)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(二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(三)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(四)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(五)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(六)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(七)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(八)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(九)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- 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 舉選舉公報。

※請使用選舉 委員會製備之 圈選工具圈蓋 選舉票,選舉 票「蓋章」或 「按指印」, 無效。

欄	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

為淨化選舉風氣,鼓勵檢舉賄選,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,檢舉人 檢舉賄選案件,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,均發給獎金;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, 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 50 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,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 線電話:0800-024099 撥通後再按4,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